

Gold Peak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年度
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局

執行董事

羅仲榮，主席兼總裁
梁伯全
顧玉興
莊紹樑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明華
陳志聰
陳其鏞

審計委員會

呂明華，主席
陳志聰
陳其鏞

薪酬委員會

陳志聰，主席
呂明華
陳其鏞
羅仲榮
梁伯全

提名委員會

羅仲榮，主席
呂明華
陳志聰
陳其鏞
梁伯全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秘書及註冊辦事處

黃文傑
香港新界葵涌葵榮路30號
金山工業中心8樓
電話：(852) 2427 1133
傳真：(852) 2489 1879
電郵：gp@goldpeak.com
網址：www.goldpeak.com

股票過戶登記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美國預託證券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101 Barclay Street, 22nd Floor
New York, NY10286, USA

股票代號

香港聯交所
美國預託證券
彭博資訊
路透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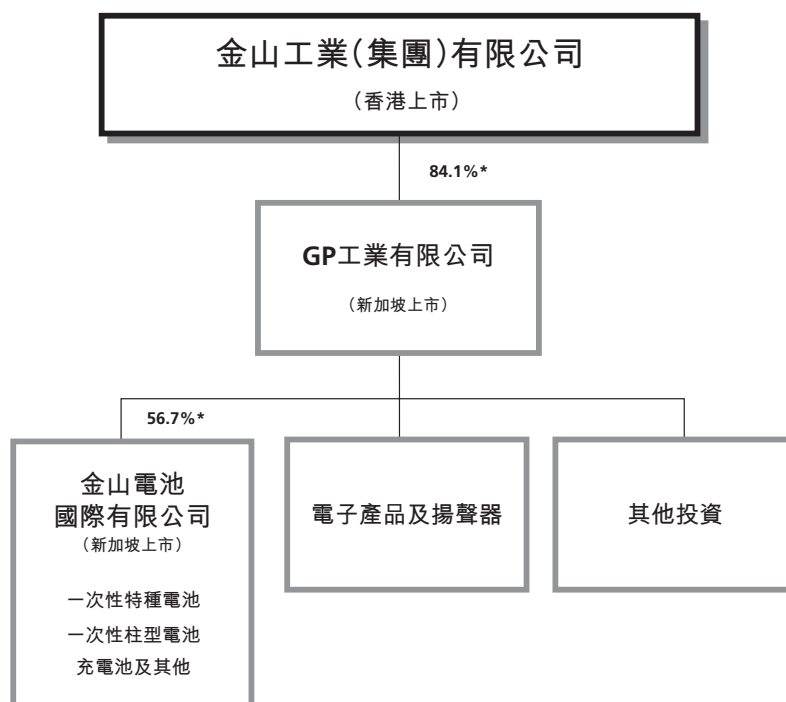
40
GPINY US
40 HK
0040 HK

重要日期

截止過戶：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十四日

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

集團架構



集團簡介

金山工業集團為一家亞洲跨國集團，透過其主要投資工具 — GP工業有限公司擁有多個優質工業投資項目。集團之主要產品類別如「**GP超霸**」電池、「**KEF**」高級揚聲器和「**CELESTION**」專業揚聲器驅動器，已成為業內之著名品牌。

集團母公司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1964年成立，並自1984年在香港上市。金山工業現時擁有GP工業約84.1%*股權，GP工業則擁有金山電池國際有限公司約56.7%*股權。GP工業及金山電池均在新加坡上市。

GP工業主要從事發展、產製及經銷電子產品、揚聲器及汽車配線；金山電池則主要從事發展、產製及銷售電池及電池相關產品。

*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摘要

- 營業額為2,987,000,000港元，增加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5,200,000港元，增加1%
- 每股盈利為5.76港仙(二零一三／一四年：5.71港仙)
-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一三／一四年：2.0港仙)

業績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2,98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933,000,000港元增加2%。未經審核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上升1%至45,200,000港元。每股盈利為5.76港仙，去年同期為5.71港仙。

業務回顧

GP工業(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由金山工業持有其83.8%權益)

GP工業營業額較去年增加2%，未扣除財務成本、特殊項目及未計所佔聯營公司業績前之溢利由去年同期之21,800,000坡元增加7%至23,300,000坡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GP工業錄得淨特殊收益8,400,000坡元，主要來自出售物業收益。聯營公司除稅前之整體盈利貢獻為7,900,000坡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00,000坡元。因此，除稅前溢利增加66%至35,100,000坡元，去年同期則為21,100,000坡元。

GP工業資本股東應佔溢利為15,000,000坡元，去年同期為15,600,000坡元。

電子產品及揚聲器業務

- 電子產品及揚聲器業務之營業額下跌3%。
- 電子產品銷售增加2%，揚聲器產品銷售則下跌10%。若按地區計算，揚聲器產品於美洲市場的銷售維持穩定，亞洲及歐洲市場的銷售則分別下跌19%及9%。
- 此業務於期內錄得淨特殊收益300,000坡元，當中主要包括出售物業之1,300,000坡元收益、重組一間生產零部件附屬公司之400,000坡元撥備及重組揚聲器業務之600,000坡元撥備。
- 電子產品及揚聲器業務的盈利貢獻較去年同期減少12%。

汽車配線業務

- 從事汽車配線出口之業務雖然規模較小，但其營業額錄得逾60%增長，主要由於美國推行新安全規例，令市場對汽車錄影器材的汽車配線產品需求增加。
- 汽車配線業務盈利貢獻較去年同期增加逾110%。

金山電池(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由GP工業持有其55.3%權益)

- 金山電池國際有限公司(「金山電池」)的營業額為360,000,000坡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
- 一次性電池之銷售增加7%，充電電池銷售則減少18%。
- 由於經常性開支減少，毛利率由去年22.7%微升至23.0%。
- 金山電池因出售新加坡廠房錄得特殊收益9,200,000坡元。
- 金山電池的聯營公司錄得除稅前虧損300,000坡元，去年同期為虧損3,700,000坡元，虧損收窄3,400,000坡元。
- 金山電池資本股東應佔溢利為11,500,000坡元，去年同期則為300,000坡元。

其他工業投資

- 此業務為被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作出一項已確認之特殊減值撥備約1,100,000坡元。
- 此業務共錄得虧損約1,000,000坡元，去年同期則只錄得輕微虧損。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之銀行貸款淨額減少64,000,000港元至86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合共2,886,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比率(按綜合銀行貸款淨額除以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計算)為0.30(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33)。本公司之借貸比率為0.36(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35)，GP工業之借貸比率為0.15(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18)，而金山電池之借貸比率為0.15(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1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7%(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4%)之銀行貸款屬循環性或一年內償還借貸，其餘23%(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6%)則大部份為一年至五年內償還貸款。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大部份為美元、新加坡元及港元貸款。

本集團之外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其淨現金流動及換算其海外附屬公司之淨貨幣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及其主要聯營公司貫徹其審慎管理外匯風險的策略，透過安排遠期合約、本地貨幣借貸及於當地採購等措施，將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減至最低。

員工人數及薪酬制度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之主要業務部門在全球聘用員工約8,560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50人)。集團定期檢討其薪酬及福利制度，以確保於集團經營業務之地區能與當地勞動市場保持一致水平。

展望

歐洲消費需求疲弱，加上個別新興市場包括俄羅斯及烏克蘭局勢不穩，可能對本集團部份業務構成影響，但美國及亞洲的業務則預期較穩定。

本集團將繼續投資研發產品、進一步提升品牌及鞏固全球分銷網絡。本集團亦正提高電子產品及揚聲器業務和電池業務部份產品的產能，並提升工廠的自動化水平以改善生產力，並透過精簡生產程序，以應付中國持續上升的生產成本。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987,266	2,933,078
銷售成本		<u>(2,232,264)</u>	<u>(2,200,403)</u>
毛利		755,002	732,675
其他收入	4	85,830	39,676
銷售及分銷支出		(281,323)	(249,304)
行政支出		(368,594)	(387,262)
其他支出	5	(13,119)	–
財務成本		(41,666)	(43,491)
所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	16,559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40,217</u>	<u>18,193</u>
除稅前溢利	6	176,347	127,046
稅項	7	<u>(42,903)</u>	<u>(41,273)</u>
本期間溢利		<u>133,444</u>	<u>85,773</u>
本期間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5,225	44,841
非控股權益		<u>88,219</u>	<u>40,932</u>
		<u>133,444</u>	<u>85,773</u>
中期股息		<u>19,617</u>	<u>15,694</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8	<u>5.76港仙</u>	<u>5.71港仙</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133,444	85,773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變現之匯兌差額	–	(7,077)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所佔一間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	1,845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2,672)	15,93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552	17,3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275)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3,605	28,06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37,049	113,84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2,448	54,642
非控股權益	94,601	59,198
	137,049	113,84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9,961	41,0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33,486	1,495,524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1,329,274	1,346,140
可供出售投資		58,906	75,837
無形資產		12,795	14,946
商譽		118,448	127,174
遞延稅項資產		36,058	35,1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88	960
		3,021,016	3,136,765
流動資產			
存貨		874,810	828,716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0	1,179,925	1,048,529
可收回稅項		5,219	7,617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886,543	993,752
		2,946,497	2,878,614
分類為待出售資產		57,237	22,676
		3,003,734	2,901,2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費用	11	1,326,091	1,217,115
衍生金融工具		2,094	4,173
應付稅項		28,347	26,036
財務租賃責任—一年內償還		1,505	1,812
銀行貸款及商業信貸		1,335,333	1,418,804
銀行透支		7,189	—
		2,700,559	2,667,940
淨流動資產		303,175	233,350
總資產減去流動負債		3,324,191	3,370,1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財務租賃責任—一年後償還		93	685
借款		409,007	503,703
遞延稅項負債		29,318	39,001
		<u>438,418</u>	<u>543,389</u>
資產淨值		<u>2,885,773</u>	<u>2,826,72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921,014	921,014
儲備		506,181	459,952
		<u>1,427,195</u>	<u>1,380,9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27,195	1,380,966
非控股權益		1,458,578	1,445,760
		<u>1,458,578</u>	<u>1,445,760</u>
權益總額		<u>2,885,773</u>	<u>2,826,72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76,210	57,869
投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03,714	404,130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93,447)	(245,031)
現金及等值現金之(減少)增加	(113,523)	216,968
期初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993,752	813,678
外幣兌換率變動之影響	(875)	(10,991)
期末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879,354	1,019,655
期末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886,543	1,030,684
銀行透支	(7,189)	(11,029)
	879,354	1,019,65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921,014	-	14,830	34,802	(129,381)	-
轉入儲備	-	-	-	-	-	-
註銷購股權時轉入	-	-	-	-	-	-
應當購入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購入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非控權股東提供資本	-	-	-	-	-	-
已派發股息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已宣派股息 —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	-	-	-	-
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22)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921,014	-	14,830	34,802	(130,703)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原先呈列	392,346	493,310	14,830	34,802	(123,382)	35,358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重新編列)	-	-	-	-	(3,825)	-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重新編列	392,346	493,310	14,830	34,802	(127,207)	35,358
轉入儲備	-	-	-	-	-	-
購入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註銷購股權時轉入	-	-	-	-	-	-
已派發股息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已宣派股息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801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重新編列)	392,346	493,310	14,830	34,802	(117,406)	35,358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歸屬 於本公司 擁有人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3,620	122,493	15,694	4,625	393,269	1,380,966	1,445,760	2,826,726
-	631	-	-	(631)	-	-	-
-	-	-	(172)	1,065	893	(893)	-
-	3,522	-	-	-	3,522	(19,357)	(15,835)
-	15,060	-	-	-	15,060	(30,516)	(15,456)
-	-	-	-	-	-	(1,048)	(1,048)
-	-	-	-	-	-	2,186	2,186
-	-	(15,694)	-	-	(15,694)	-	(15,694)
-	-	19,617	-	(19,617)	-	-	-
-	-	-	-	-	-	(32,155)	(32,155)
(1,455)	-	-	-	45,225	42,448	94,601	137,049
2,165	141,706	19,617	4,453	419,311	1,427,195	1,458,578	2,885,773
-	24,854	23,541	4,712	628,891	1,529,262	418,035	1,947,297
-	59,940	-	-	(79,918)	(23,803)	1,177,501	1,153,698
-	84,794	23,541	4,712	548,973	1,505,459	1,595,536	3,100,995
-	(4,185)	-	-	4,185	-	-	-
-	7,742	-	-	-	7,742	(33,268)	(25,526)
-	-	-	(29)	58	29	(29)	-
-	-	(23,541)	-	-	(23,541)	-	(23,541)
-	-	15,694	-	(15,694)	-	-	-
-	-	-	-	-	-	(32,112)	(32,112)
-	385	-	-	44,456	54,642	59,198	113,840
-	88,736	15,694	4,683	581,978	1,544,331	1,589,325	3,133,65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要求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或重估價值計算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規則編訂。除以下所述外,本集團於編訂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訂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若干有關編訂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新詮釋及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及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本	非財務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香港(IFRIC)一詮釋第21號	徵費

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本對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呈報之金額及/或其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於期內以經營分部分分析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 千港元	電池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70,078	2,217,188	-	-	2,987,266
分部間銷售	247	-	-	(247)	-
分部銷售	770,325	2,217,188	-	(247)	2,987,266
業績					
業務業績	73,958	158,546	40	-	232,544
利息收入					7,766
租金收入					3,254
財務成本					(41,666)
不能分類之費用					(25,551)
除稅前溢利					176,347
稅項					(42,903)
本期間溢利					133,44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 千港元	電池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43,136	2,189,942	–	–	2,933,078
分部間銷售	1,449	33	–	(1,482)	–
分部銷售	<u>744,585</u>	<u>2,189,975</u>	<u>–</u>	<u>(1,482)</u>	<u>2,933,078</u>
業績					
業務業績	115,526	71,355	233	–	187,114
利息收入					6,677
租金收入					3,830
財務成本					(43,491)
不能分類之費用					<u>(27,084)</u>
除稅前溢利					127,046
稅項					<u>(41,273)</u>
本期間溢利					<u>85,773</u>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包括：

出售物業之收益	65,040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收益	–	25,453
	<u>65,040</u>	<u>25,453</u>

5. 其他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組成本	6,154	–
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之減值撥備	6,965	–
	<u>13,119</u>	<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減除以下項目：		
商標攤銷	2,091	2,0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299	91,117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5,119	6,721
香港以外其他地區稅項	48,288	36,901
遞延稅項	(10,504)	(2,349)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乃按有關司法管轄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i>盈利</i>		
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全期純利	45,225	44,841
	'000	'000
<i>股份數目</i>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於期內已發行股份數目	784,693	784,693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GP工業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GP工業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為高，因此，本公司及GP工業之購股權並不假設被行使。

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本公司、本集團附屬公司GP工業及金山電池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GP工業及金山電池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為高，因此，本公司、GP工業及金山電池之購股權並不假設被行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耗資約60,57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1,561,000港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展其業務。

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由三十至一百二十天不等。以下為於申報日期結算之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0-60天	703,607	602,813
61-90天	63,394	48,046
超過90天	149,023	171,660
	<u>916,024</u>	<u>822,519</u>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265,989</u>	<u>226,970</u>
	<u>1,182,013</u>	<u>1,049,489</u>
減：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非流動部份	<u>(2,088)</u>	<u>(960)</u>
	<u>1,179,925</u>	<u>1,048,529</u>

11. 應付賬項及費用

以下為於申報日期結算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貨款		
0-60天	788,489	686,702
61-90天	122,450	108,772
超過90天	136,389	157,621
	<u>1,047,328</u>	<u>953,095</u>
其他應付賬及費用	<u>278,763</u>	<u>264,020</u>
	<u>1,326,091</u>	<u>1,217,11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結存 — 普通股每股面值0.50港元	1,200,000	600,00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結存 — 普通股每股面值0.50港元	784,693	392,346
停用票面值時自股份溢價及股本贖回儲備轉入	—	528,66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 無票面值普通股(附註)	784,693	921,014

附註：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法定股本的概念不再存在，及本公司的股份不再有票面價值。已發行股份數目及任何股東的相對權利沒有受這改變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按照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的公平值層級(1至3級)的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所進行之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以第1級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進行之計量。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所進行之計量。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之基礎
金融資產			
1.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本證券	14,211	第2層	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台灣興櫃市場(交易並不活躍)現有價格報價所估計。
金融負債			
1.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 遠期外匯合約	2,094	第2層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從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所得)及合約外幣匯率，按計及各交易方之信貸風險所得之貼現率貼現而估計。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a)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予聯營公司銀行貸款擔保	16,327	16,327

(b)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物業、 廠房及設備作撥備之資本開支	95,423	7,747
已授權但未簽約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62,011	25,281

15.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出售予聯營公司	88,803	116,112
購買自聯營公司	260,825	260,418
自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1,690	2,667

於申報日，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有以下往來賬列於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及應付賬項及費用內：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貨款	89,591	97,070
其他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28,500	27,813
應付聯營公司貨款	145,490	117,512
其他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17,129	16,306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一三／一四年：2.0港仙)。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即本中期業績公佈前之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合共派發股息約為19,617,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15,694,000港元)。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派發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本公司登記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股份之轉讓。

如欲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權益之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總裁於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節)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節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該等條例任何該等董事及總裁已擁有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權益之披露 (續)

(1) 董事及總裁於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證券之權益

(a) 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好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總裁擁有本公司普通股份之權益如下：

董事	持有普通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數	%
羅仲榮	107,082,008	125,807,760*	232,889,768	29.68
梁伯全	4,575,114	—	4,575,114	0.58
顧玉興	2,629,684	—	2,629,684	0.34
莊紹樑	677,855	—	677,855	0.09
呂明華	—	—	—	—
陳志聰	—	—	—	—
陳其鏞	—	—	—	—

* 由Wel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125,807,760股普通股。Wel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羅仲榮先生及吳崇安先生(已故)的遺產實益擁有。吳崇安先生為本公司的前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辭世。

(b) 於本公司之關連公司股份權益(好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總裁於GP工業有限公司(「GP工業」)佔55.3%權益之附屬公司金山電池國際有限公司(「金山電池」)、金山電池佔79.6%權益之附屬公司金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山電能」)以及本公司佔83.8%權益之附屬公司GP工業之股本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股份權益如下：

董事	持有普通股份數目及所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金山電池		金山電能		GP工業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羅仲榮	300,000	0.18	—	—	300,000	0.06
梁伯全	—	—	—	—	1,608,000	0.33
顧玉興	151,500	0.09	200,000	0.10	340,000	0.07
莊紹樑	—	—	—	—	155,000	0.03
呂明華	—	—	—	—	—	—
陳志聰	—	—	—	—	—	—
陳其鏞	—	—	—	—	—	—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總裁或其關連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之本公司關連公司之證券沒有任何權益。

權益之披露 (續)

(2) 董事及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公司及GP工業購股權之變動表列如下。

(a)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董事	授予日期	可行使之日期	行使價格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註銷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羅仲榮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750,000	-	750,000
梁伯全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700,000	-	700,000
顧玉興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700,000	-	700,000
莊紹樑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700,000	-	700,000
呂明華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300,000	-	300,000
陳志聰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300,000	-	300,000
陳其鏞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300,000	-	300,000
				3,750,000	-	3,750,000
本集團僱員及 其他參與者	27.04.2010	27.04.2010- 26.04.2015	1.27	12,085,000	(590,000)	11,495,000
				15,835,000	(590,000)	15,245,000

權益之披露 (續)

(2) 董事及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續)

(b) GP工業購股權計劃：

董事	授予日期	可行使之日期	行使價格 新加坡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 期滿/註銷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羅仲榮	5.7.2004	5.7.2005- 4.7.2014	1.03	400,000	(400,000)	-
梁伯全	5.7.2004	5.7.2005- 4.7.2014	1.03	380,000	(380,000)	-
莊紹樑	5.7.2004	5.7.2005- 4.7.2014	1.03	150,000	(150,000)	-
				<u>930,000</u>	<u>(930,000)</u>	<u>-</u>
GP工業之董事	5.7.2004	5.7.2005- 4.7.2014	1.03	520,000	(520,000)	-
本集團僱員	5.7.2004	5.7.2005- 4.7.2014	1.03	1,371,000	(1,371,000)	-
				<u>1,891,000</u>	<u>(1,891,000)</u>	<u>-</u>
				<u>2,821,000</u>	<u>(2,821,000)</u>	<u>-</u>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總裁沒有於本公司或其關連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節)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節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等條例任何該等董事及總裁已擁有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之董事或總裁)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通知本公司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地擁有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任何情況下進行投票權利之已發行股本面值5%或以上：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Wel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益人	125,807,760	16.03%
吳崇安先生(已故)的遺產	受益人	96,969,362 (附註1)	12.36%
Ring Lotus Investment Limited ("Ring Lotus")	受控制公司權益	62,787,143 (附註2)	8.0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HSBC Trustee")	受託人	62,787,143 (附註2)	8.00%

附註：

1. 該96,969,362股股份原本由已故的吳崇安先生實益擁有，其中不包括已故的吳先生於3,308,570股股份之應當權益，該3,308,570股股份由他的遺孀涂美眉女士實益擁有。已故的吳崇安先生為本公司的前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辭世。有關已故的吳先生遺產之遺產管理書的申請現正進行當中。
2. 根據兩個企業主要股東Ring Lotus和HSBC Trustee分別作出的通告，HSBC Trustee以股份受託人的身份被視作應當擁有62,787,143股股份之權益，這些股份為HSBC Trustee之全資擁有公司Ring Lotus以受控制公司權益身份所擁有。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總裁沒有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須通知本公司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地擁有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任何情況下進行投票權利之已發行股本面值5%或以上。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買賣及贖回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從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除以下所述之偏離行為外，本公司已遵從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分離，而不應同時由一人兼任。羅仲榮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已分別上市並由不同董事局管理，董事局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局及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及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須再次參選方可連任。由於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在到期重選時將被檢討，董事局認為已具備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無較守則之規定寬鬆。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充份諮詢後，本公司確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所有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等事項。審計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局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仲榮先生(主席兼總裁)、梁伯全先生、顧玉興先生及莊紹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明華先生、陳志聰先生及陳其鏞先生。

承董事局命
黃文傑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www.goldpeak.com